

澄月街道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开 2025 年度由澄月街道编制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；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；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2025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，澄月街道认真按照《条例》和《西塞山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的要求，结合街道实际，制定《黄石市西塞山区澄月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指南》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及转结公开申请。主动公开途径包括，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：<http://www.xisaishan.gov.cn/>；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人民政府官方微博公众号“全景西塞”；湖北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：<https://www.ccgp-hubei.gov.cn/>；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外侧公告栏，地址：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环湖路 54 号。

2025 年，澄月街道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办各中心协同配合、专人负责落实”的工作模式。不断加强对办事人员的培训，积极配合上级机关开展政务公开、信息公

开保密审查制度等，公开受理事项和办事流程。同时，传达学习上级相关政策文件精神，解读公开规范和操作流程，提升各办各中心相关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公开意识，以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和参与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通过西塞山区人民政府网站、政务公开栏等公开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14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	其他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0	0	0	0	0	0	0			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0	0	0	0	0	0	0	0			
	2. 重复申请			0	0	0	0	0	0	0	0		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0	0	0	0	0	0	0	0	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0	0	0	0	0	0	0	0	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0	0	0	0	0	0	0	0			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0	0	0	0	0	0	0	0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0	0	0	0	0	0	0	0			
	3. 其他			0	0	0	0	0	0	0	0			
(七) 总计					0	0	0	0	0	0	0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0	0	0	0	0	0	0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本年度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
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
维 维	纠 结	结 审										

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	维	纠	结	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有待丰富，宣传力度仍有提升空间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的多样性也需进一步拓展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整合线上线下资源，积极拓展公开渠道。在政府网站等线上平台信息公开的基础上，充分发挥街道社区宣传栏、服务窗口等公示公开作用。二是聚焦内容提质，围绕重点及公众关切，提升信息的实用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